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

汕职院科〔2020〕27号

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年度课题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院）、中心（馆）：

根据《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1）的文件精神，我院决定积极组织相关教师（科研人员）参加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宗旨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充分发挥高校在学科、人才和平台优势，服务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为我省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提供有力理论支撑。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以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面临的理论和现实问题为方向，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充分发挥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的示范引导作用，着力推出引领教育思想创新的研究成果和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

三、项目类别

本年度规划项目分为三个专题：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开展。

2.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一带一路”问题研究：重点围绕大湾区建设和“一带一路”关于教育、科技、文化等方面交流合作开展。

3. 高等教育科学研究：重点围绕打造南方教育高地的目标，探索高等教育规律，解决高等教育理论和实际问题，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等方面开展。

四、申报名额、申报条件与经费资助

(一) 申报名额

本项目实行分类限额申报。第一专项仅面向“冲补强”计划高校，我校不能申报；第二专项面向全省高校，我校可申报3项；第三专项面向全省高校教育学、心理学、艺术学和体育学领域教师，我校可申报3项。

（二）申报条件

项目申请人须为高校在职在岗的教学科研和管理人员，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学术道德，在申报学科领域具有一定的研究基础，能独立开展和组织研究工作。

1. 项目申请人年龄不超过55周岁，能够实际担任项目研究的组织者和指导者，具有中级以上（含）职称或已取得博士学位。

2. 项目申请人可独立申报，也可牵头组成项目组申报。项目组成员均须实际参加项目研究工作，对研究工作有实际贡献，并在研究成果署名。未在研究成果署名的人员在项目申请结项时不得列为项目组成员。

3. 每个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项目的申请。同一课题已获国家级、省部级和其他相关厅局项目计划立项的，不得重复申报。承担省教育厅项目超过两项尚未结题者，不得申请新项目。

4. 申请人要立足广东，反映本学科及相关领域研究的新水平，着眼于推进理论创新和实践问题的研究，体现地方特色，具有原创性和开拓性，鼓励以论文和研究报告作为项目的最终成果进行申报。论文、

研究报告须在1 - 2年内完成，专著须在2 - 3年内完成。

5. 项目申请人结合自身的研究基础和学术专长，在要求的研究范围内自主确定具体的研究选题。

6. 经查实违反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人员不得申报。

(三) 经费资助

课题由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立项，属省级科学研究项目，所需研究经费，将由学院统筹安排。确保我院今后可以申报同类项目。

五、申报程序及申报要求

1. 本次项目仅接受单位汇总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

2. 项目申请人要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凡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查实后，取消个人三年申报资格，如已获准立项则一律按撤项处理。

3. 申报工作采取网上申报方式，申报系统网址为 <http://210.76.75.91/>，申报系统的开放时间为2020年7月1日，本通知的项目申报书请自行登陆广东省教育厅科研处数字科研服务平台（<http://210.76.75.91/>）下载。如有申报问题，请在网上查看相关申报说明。请申报人于2020年7月6日下班前完成网上申报（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及电子邮箱：400-800-1636，support@e-plugger.com）；科研设备处将于2020年7月9日之前对申报人的申报材料组织专家组进行遴选

和在线审核确认。请申报人根据本通知于2020年7月14日下午下班前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纸质版《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3）到科研设备处（图书信息大楼605室）；同时将电子版《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申报汇总表以申报人命名、文件夹以单位+申报项目名称命名）发送至我处邮箱o_kyc@stpt.edu.cn。科研设备处将对申报材料进行集中汇总审核后报送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完成申报推荐工作。请准备申报的教职工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申报，逾期无法受理。

联系人：

陈坤林：13556330056(680056)

办公电话：0754-83582573

附件1. 《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2. 《2020年度广东省教育厅申报书》

附件3. 《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